

景泰县教育局文件

景教发〔2017〕225号

景泰县教育局 关于2016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的 报 告

县政务公开办公室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甘肃省2016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、《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统计报送工作的通知》和《景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2016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2017年季度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册编制上网及报送等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现将教育局2016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概述

(一)建立健全工作机构。为确保政务公开各项工作落到实处，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、领导班子成员为副组长，各学区(校)、股室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，形成了纵向到底、

横向到边、上下联动、整体推进的工作机制，使政务公开与日常工作有机融合，整体协调推进。

(二)完善修订工作制度。根据《景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〈关于印发景泰县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〉的通知》等文件精神，修订完善了《景泰县教育局政务公开制度》、《景泰县教育局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》、《景泰县教育局信息公开发布制度》、《景泰县教育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制度》、《景泰县教育局校务公开监督制度》等规章制度，进一步明确任务，靠实责任。

(三)突出重点创新形式。一是在公开内容上，重点公开社会各界最关心、最敏感、最强烈的热点问题，如教育收费、全面改薄、招生考试、职称评定、教师招聘等问题，在景泰县政务服务网公开权责清单 11 项。不断完善和充实政府信息公开《目录》。二是在公开形式上，围绕方便群众“知情、办事、监督”这一核心，通过公示栏、教育信息网、电视台等形式实行政务公开。三是全面推动校务公开。坚持日常工作定期公开和重大事务及时公开相结合的原则，将学校改革和发展，涉及到教职工切身利益，以及党风廉政建设等大事向教职工公开。全面落实教育收费公示制度。充分发挥纪检、审计部门和行风评议员的作用，对教育进行定期评议。把群众对校务公开工作的评议结果纳入年度考核范畴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(一)强化新媒体公开渠道。将网络公开作为公开信息的重要途径，通过政府网站、报刊广播电视等新闻媒体及其他便民渠道，逐一上网发布，全年共发布各类信息千余条。

(二) 积极开展各类活动。利用全国“中小学安全教育日”、“六一儿童节”、安全生产月、禁毒宣传周、效能宣传周等活动集中开展宣传活动，就高考招生、学生资助、校园安全、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营养改善计划、重大民生工程实施情况等群众关心的教育政策和问题进行宣传讲解。共发放各类宣传册 4 万余份，展出宣传展板 300 多块，悬挂宣传标语 100 余幅，接受现场咨询 3 万余人次。为全县教育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。

(三)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。坚持做到“有访必接，有接必办，有办必果”的原则，实行专人负责制。全年共接到各类举报 48 件，办结 48 件，投诉举报处理率 100%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(一) 申请情况。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(二) 依申请收费及减免情况。我局不存在收费情况。

四、复议、诉讼和申诉举报等情况

未发生针对我局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、诉讼和申诉举报。

五、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

一年来，我们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也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，还存在内容不够全面、形式不够丰富、效果不够明显、更新不够及时等情况。在今后的工作中，我局将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，创新政务公开形式，加大监督检查力度，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，努力兴办人民满意教育。

景泰县教育局

2017年4月19日

景泰县教育局办公室

2017年4月19日印发

